

2022 年度  
苍溪县供销社联合社  
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
一、部门职责 .....	1
二、机构设置 .....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7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1
第四部分 附件 .....	14
第五部分 附表 .....	3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34
二、收入决算表 .....	34
三、支出决算表 .....	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3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3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3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3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3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3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3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34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 年度） .....	34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县有关“三农”工作、供销合作社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研究制定全县供销合作社发展战略和规划；推进全县供销合作社的综合改革和高质量发展，推进体制机制创新，探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合作经济的多种实现形式；在县人民政府授权下，承担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烟花爆竹、废旧物资、农副产品的经营管理工作；参与组织、储备、调运有关救灾物资工作，组织本系统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全县供销社系统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建立新型基层供销合作社，引导成员社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其联合社、农村社区综合社等农村基层经营服务组织；指导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开展生产合作、供销合作、消费合作、信用合作“四位一体”综合服务；指导全县供销社系统服务乡村振兴，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构建绿色生态服务体系；指导全县供销社系统建立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体系，发展土地托管、电子商务、农村现代物流、猕猴桃投入品、扶贫产品销售等新型业务；参与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运营和管护，引导农民发展商品生产，推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对接，搞活商品流通，帮助农民提高收入水平；协调与政府有关部门、社会组织的关系，研究扶持农

村合作经济发展的政策性建议，了解、反映农民群众和农村新型经营主体的意见和要求，维护供销合作社合法权益；指导全县供销社系统推进政治、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和廉政建设；负责制定全县供销社系统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教育培训规划，组织实施供销合作社从业人员、农民社员和农民经纪人技能教育培训；监督和管理社有资产，把握社有企业发展方向。履行本级社有资产出资人代表职责，优化社有资本布局，促进社有资产保值增值；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开展行业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供销合作社联社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448.5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46.07 万元，下降 24.5%。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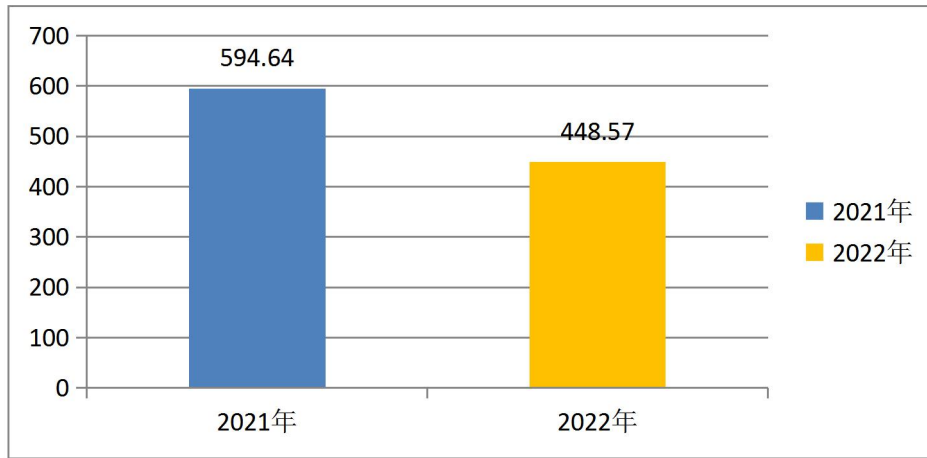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收入合计 448.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8.57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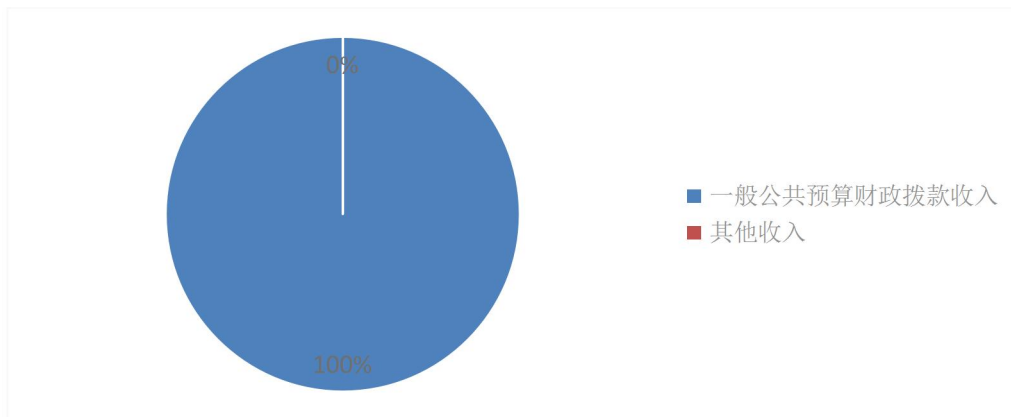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支出合计 448.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6.33 万元，占 57.1%；项目支出 192.24 万元，占 4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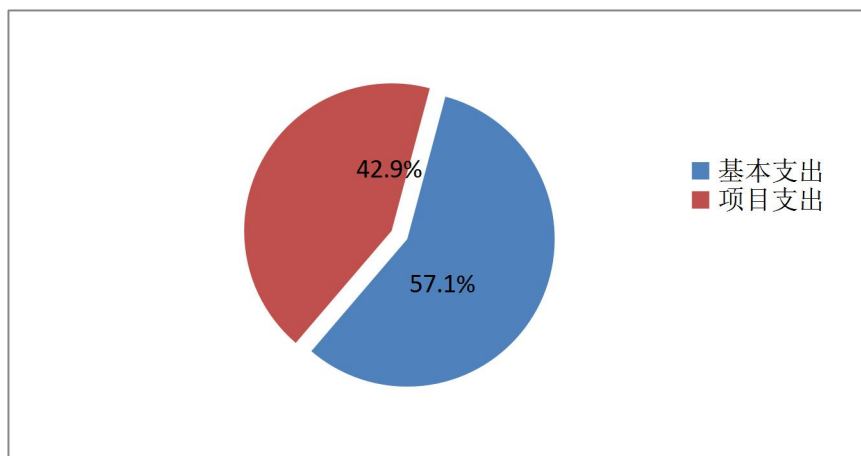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48.5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03.33 万元，下降 18.7%。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项目拨款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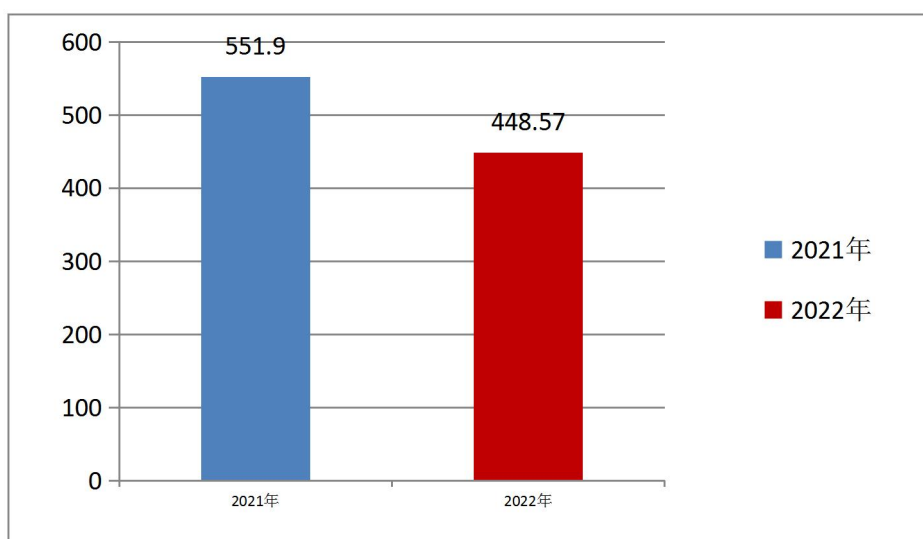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8.5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9.13 万元，下降 13.3%，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项目拨款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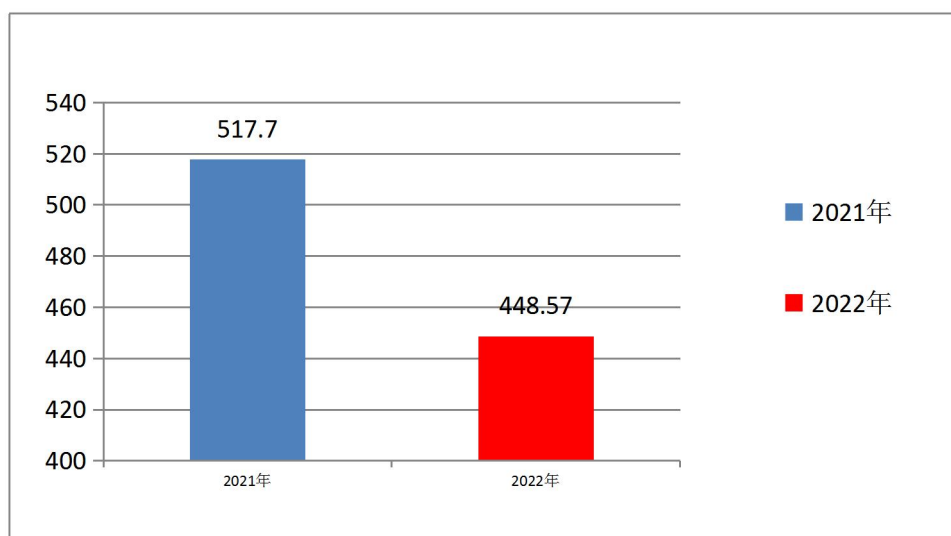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8.5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支出 397.12 万元，占 8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36 万元，占 5%；卫生健康（类）支出 9.17 万元，占 2%；农林水（类）支出 3.15 万元，占 1%；住房保障（类）支出 18.76 万元，占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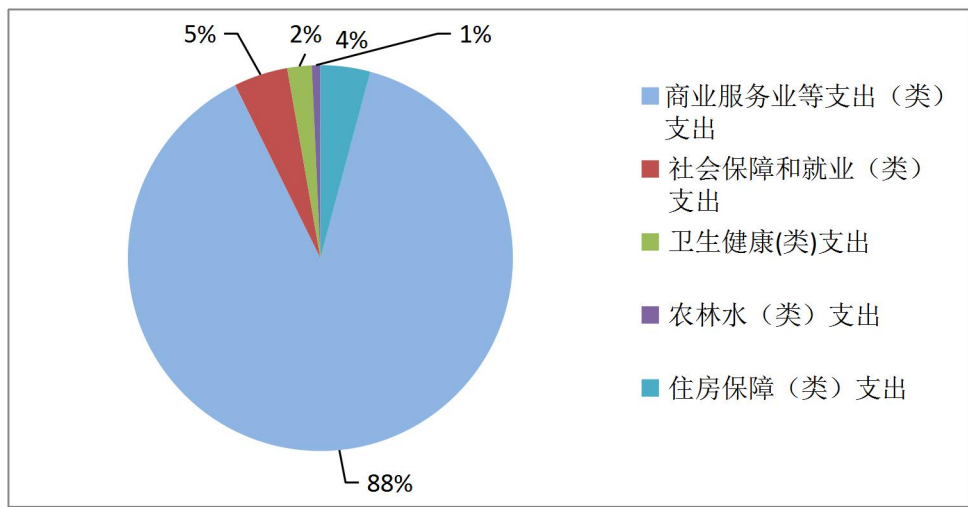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448.57 万元，完成预算 92.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9.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15 万元，完成预算 6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驻村工作人员未及时报销生活补助和办公等经费。

4. 商业服务业务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75.87 万元，完成预算 75.2%，决算数小

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5. 商业服务业务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84.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商业服务业务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物（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2.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商业服务业务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物（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8.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6.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0.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6.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7万元，完成预算66.9%，较上年增加0.34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是接待次数增加。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07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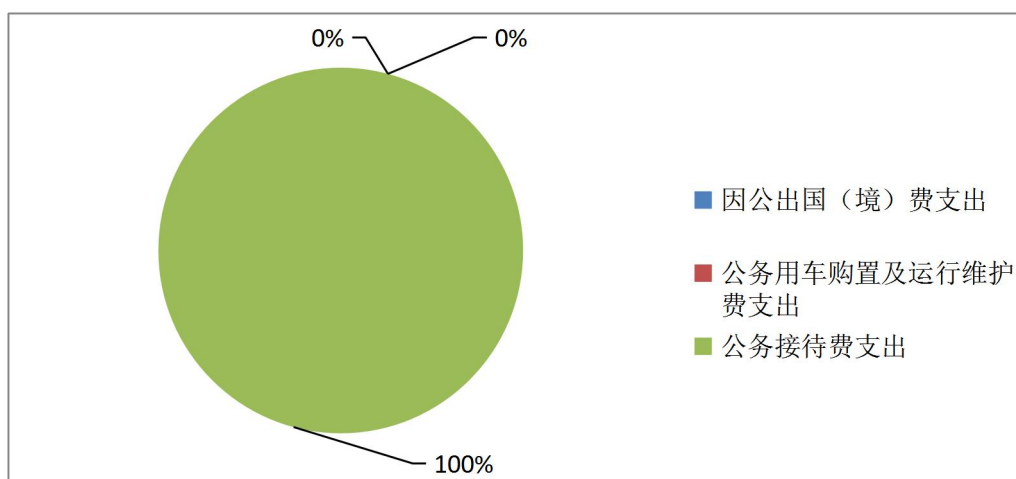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1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支出决算较 2021 年度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07 万元,完成预算 66.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1 年增加 0.34 万元,增长 46.6%。主要原因来客次数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07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9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07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部门对我社工作的指导调研和对项目工作的检查。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苍溪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22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8.32 万元,下降 4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单位机关经费支出。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苍溪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苍溪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2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县供销社综合改革专项资金项目、县供销社化肥贴息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县供销社综合改革工作经费项目、县供销社农业废弃物收集项目等 8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4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4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苍溪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县供销社综合改革专项资金项目、县供销社化肥贴息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县供销社综合改革工作经费项目、县供销社农业废弃物收集项目等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县供销社综合改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县供销社化肥贴息财政补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 98.5 分；县供销社综合改革

工作经费自评得分 100 分；县供销社农业废弃物收集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支出。

11.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衔接方面的支出。

12. 商业服务业务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商业服务业务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 商业服务业务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物(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务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物(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 “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

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关于 2022 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自评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机构组成

苍溪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内设机构 6 个：综合股、社会指导股、经济发展股、财务统计股、组织人事股、监事审计股。

####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县有关“三农”工作、供销合作社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研究制定全县供销合作社发展战略和规划；推进全县供销合作社的综合改革和高质量发展，推进体制机制创新，探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合作经济的多种实现形式；在县人民政府授权下，承担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烟花爆竹、废旧物资、农副产品的经营管理工作；参与组织、储备、调运有关救灾物资工作，组织本系统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全县供销社系统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建立新型基层供销合作社，引导成员社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其联合社、农村社区综合社等农村基层经营服务组织；指导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开展生产合作、供销合作、消费合作、信用合作“四位一体”综合服务；指导全县供销社系统服务乡村振兴，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构建绿色生

态服务体系；指导全县供销社系统建立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体系，发展土地托管、电子商务、农村现代物流、猕猴桃投入品、扶贫产品销售等新型业务；参与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运营和管护，引导农民发展商品生产，推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对接，搞活商品流通，帮助农民提高收入水平；协调与政府有关部门、社会组织的关系，研究扶持农村合作经济发展的政策性建议，了解、反映农民群众和农村新型经营主体的意见和要求，维护供销合作社合法权益；指导全县供销社系统推进政治、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和廉政建设；负责制定全县供销社系统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教育培训规划，组织实施供销合作社从业人员、农民社员和农民经纪人技能教育培训；监督和管理社有资产，把握社有企业发展方向。履行本级社有资产出资人代表职责，优化社有资本布局，促进社有资产保值增值；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开展行业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苍溪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2 年编制人数为 17 人，实有 11 人。其中：行政人员 9 人，其他工勤人员 2 人。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 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基本实现既定的各项改革目标任务，顺利召开第七届理事会、监事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健全了供销系统“三会”制度；今年 11 月前顺利完成示范社建设任务，建成三川镇、石马镇、高台村、琳山村 4 个省级示范社基

层社，以“党建带社建，社村共建”的“三社融合”发展模式在高台村、琳山村新建村级供销社2个，新建星级农村综合服务社5个；在县城建农资化肥仓库一个，增强服务“三农”实力。

2. 组建和培育新的社有控股企业。通过认真调查研究，新组建沃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成功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公司领导班子，表决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确定了公司经营业务范围和注册资本。

3. 争取党政支持运营管理涉农资产。将部分涉农项目资金交由供销社实施或将形成的涉农资产交由供销社运营管理。共有3个现代农业园区的农事综合服务中心交由供销社运营，总资产300余万元，积极争取涉农项目资金支持。

4. 农用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继续推进农业废弃物收集处理体系建设，规范完善乡镇回收站（点）建设5处，全年计划共组织供应销售化肥1.85万吨、农药148吨、农膜150吨。安全处理农药瓶袋162.4万个（7.05吨），回收废弃农膜110.66吨。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年，苍溪县供销社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按照市社的安排部署，持续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加强基层组织体系建设，着力提升为农服务综合能力，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 **1. 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苍溪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2 年度收入总额为 448.57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 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苍溪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2 年度支出总额为 448.57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256.33 万元，占 57.1%；项目支出 192.24 万元，占 42.9%。

## 3. 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苍溪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2 年度年末结转结余为零。

## **(二)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 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48.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8.57 万元，占 100%。

2. 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48.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8.57 万元，占 100%。

3. 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苍溪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2 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为零。

##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 **(一)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 1. 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部门人员类项目绩效目标为保障本部门职工及遗属工资发放，全年目标全部实现，保障了本部门职工工资及各项待遇，支

出合理、及时，无违规情况。

## 2. 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部门运转类项目绩效目标为保障本部门工作运转，全年目标全部实现，保障了本部门职工工作需要，支出合理、及时，无违规情况。

## 3.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特定目标类项目是为激发供销合作社在乡村振兴中的内生动力和工作活力，依托现有经营服务网点，不断拓展为农服务领域，大力发展供销事业，目前实施的项目有2022年省级供销社综合改革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县供销社化肥贴息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县供销社农业废弃物收集项目等，全年目标全部实现，支出合理、及时，无违规情况。

##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022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社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不移实施县委“543”发展战略，认真履行供销改革工作职责，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各项目标任务按计划稳步推进。

## （三）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结果等次为“优”，部门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及自评包括部门自评情况均按要求及时在苍溪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公

开，自觉接受监督。针对评价报告中反应的问题，本部门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不断加强学习，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本单位的职能作用。

#### **（四）自评质量**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严格按照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自评打分，自评结果客观、准确。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2022年我社在县财政局的监督管理下，积极探索完善财政资金管理的有效机制，不断完善管理制度，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资金管理体系，保证了资金的安全、有效运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所有资金实行专款专用，资金拨付严格审批程序，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基本一致。

#### **（二）存在问题**

支出管理项目还有待进一步细化和量化，强化经费预算管理的刚性约束，项目支出按预算和工作进度执行，进一步规范各项支出。

#### **（三）改进建议**

1.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

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2. 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真正做到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民主理财。

## 附件 2

# 2022 年供销社综合改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资金是 2021 年结转资金，项目内容为建设基层示范社 5 个，每个 10 万元，小计 50 万元；建设区域性为农服务中心 1 个（东溪）35 万元；月山乡农事（土地）托管服务 1250 亩 10 万元，龙山镇农事（土地）托管服务 2618 亩 10 万元；共计 105 万元，2021 年资金全部到位。根据我社实际情况，对基层示范社五龙镇三会村 10 万元资金调整到了浙水乡山水村，分别给县人民政府和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进行了请示，同意后进行了调整。

###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内容为新建镇级基层社示范社 4 个，新建村级基层社示范社 1 个，新建为农服务中心中心 1 个，农事土地托管 2 个，目前 8 个项目实施完毕，并验收合格。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为切实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县供销社成立了以主任为组长、分管副主任为副组长、财务股、监审股、业务股室为成员的绩效自评小组，结合日常监管情况，通过查看资料验收项目等方式对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完成结果、项目效果等方面进行了自查自纠，客观掌握项目绩效情况。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 1. 资金计划

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及拨付相关资金。

#### 2. 资金到位

截至评价时点，县供销社综合改革专项资金项目全部实施，共拨付资金 105 万元，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

#### 3. 资金使用

截至评价时点，县供销社综合改革专项资金项目支出 105 万元，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及财务管理制度保障了资金的安全、进度，并与预算相符，合规合法。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县供销社综合改革专项资金项目管理中，主要分为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在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处理账务，会计核算规范合理，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也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在组织实施方面，本单位管理制度健全。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项目由基层社申报，县社指导股进行规划，上报市社进行审批，审批结束后方可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项目主管单位为县社，实施单位为各基层社，县社指导股根据进度进行监督查看，对质量不合格的下

达整改通知书，项目实施完成后，申报县社、市社相关人员进行验收。

**（三）项目监管情况。**成立由分管领导作为组长，相关股室为成员的项目监管领导小组，要求实施单位定期汇报工程进度，并进行实地查看，发现一起问题整改一起问题。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已全面完成，项目主要内容为新建镇级基层社示范社4个，新建村级基层社示范社1个，新建为农服务中心中心1个，农事土地托管2个，目前8个项目实施完毕，进度如期完成，成本目标可控。

###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方面，已建成的基层社开始运营，在农资和农产品销售等方面体现出较大的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方面，已建基层社涵盖全县“东西南北”四个片区，全面完成两改工作阶段性目标，全面打通了为农服务“最后一公里”。

生态效益方面，已建成基层社中，部分企业承担了废弃农膜回收等职责职能，为农业面源污染贡献了供销力量。

可持续效益方面，我社进一步深化改革，激发供销合作社在乡村振兴战略中的内生动力和工作活力，依托现有经营服务网点，不断拓展为农服务领域，主动参与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农

村现代流通体系建设。

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各基层社依托供销体系，实现了抱团取暖和做大做强，纷纷表示有信心有决心有恒心和供销社一起，为乡村振兴贡献供销力量，擦亮供销社这块“金字招牌”。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综合前述评估内容来看，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

### **（二）存在的问题**

县级配套资金匮乏，紧靠省级补助资金发展有限，我县供销社基础薄弱，资产收益少，严重制约和影响了县供销社投资（入股）能力和基层社建设发展能力。

### **（三）相关建议**

为激发基层社积极性，消除矛盾隐患，同时便于后期工作的更好开展，建议投入更多资金建设。

# 2022 年县供销社化肥贴息财政补助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化肥贴息主要用于各基层供销社、农资经营企业，在保证农用化肥市场供应中，为防止脱销，化肥淡季储备时间内，所存储的化肥资金贴息。

### （二）项目绩效目标

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为项目的监管单位，12 个基层社和 3 个农资公司为项目的实施单位。根据存储的资金额度，按照银行基准利率，进行计算补贴，专款专用，合法合规，安全高效。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为切实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县供销社成立了以主任为组长、分管副主任为副组长、财务股、监审股、业务股室为成员的绩效自评小组，结合日常监管情况，通过查看资料验收项目等方式对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完成结果、项目效果等方面进行了自查自纠，客观掌握项目绩效情况。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申报项目预算金额为 20 万元。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本次申报金额为 2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2. 资金到位。截止评价时，该项目资金到位 2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较及时。

3. 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该项目资金支出 17.13 万元。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未发现存在问题。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由基层社申报，县社指导股进行规划，根据贷款记录和银行利率进行补贴。

#### **(二)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主管单位为县社，实施单位为各基层社、社属公司，县社指导股根据贷款进行审核补贴，并聘请专业审计公司进行全程审计。

#### **(三) 项目监管情况**

成立由分管领导作为组长，相关股室为成员的项目监管领导小组，要求对申报补贴情况进行审核。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目前，补贴已经全部发放到位。

#### **(二) 项目效益情况**

化肥贴息财政补助资金，让农民群众真正得到实惠，有效平抑农资价格，有利于杜绝打击化肥假冒伪劣产品，保证农资质量，让优质的化肥投入市场。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综合前述评估内容来看，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

### **（二）存在的问题**

化肥贴息资金需要收集相关佐证资料，基层社人员较少收集资料不充分，导致补贴变少，打击了基层社、社属企业存储化肥的积极性。

### **（三）相关建议**

为激发基层社积极性，上级部门应该制定更加完善的补贴方案，加大补贴范围和补贴时间，提高补贴金额。

# 2022 年县供销社农业废弃物收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农业废弃物收集项目是为了优化我县生态环境保护，建立地膜科学回收利用体系，大力推广可降解地膜使用，确保农业公共安全，目前 31 个乡镇都下达了回收任务。

### （二）项目绩效目标

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和农业局为项目的监管单位，31 个乡镇为项目的实施单位。根据年初下达的任务表进行收集，按照先实施后补贴的方法进行补贴。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为切实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县供销社成立了以主任为组长、分管副主任为副组长、财务股、监审股、业务股室为成员的绩效自评小组，结合日常监管情况，通过查看资料验收项目等方式对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完成结果、项目效果等方面进行了自查自纠，客观掌握项目绩效情况。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申报项目预算金额为 50 万元。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本次申报金额为 5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2. 资金到位。截止评价时，该项目资金到位 5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较及时。

3. 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该项目资金支出 49.35 万元。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未发现存在问题。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由各乡镇进行申报，县社指导股进行规划，根据收集吨数和个数进行现场核算。

#### **(二) 项目管理情况**

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和农业局为项目的监管单位，实施单位为各乡镇，县农业局、县社指导股、乡镇负责人根据收集吨数和个数进行验收，给予补贴。

#### **(三) 项目监管情况**

成立由分管领导作为组长，相关股室为成员的项目监管领导小组，要求对申报补贴情况进行审核。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目前，补贴已经全部发放到位。

#### **(二) 项目效益情况**



农业废弃物收集项目是为了优化我县生态环境保护，建立地膜科学回收利用体系，大力推广可降解地膜使用，确保农业公共安全。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综合前述评估内容来看，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

### **（二）存在的问题**

由于补贴价格和运费为同意标准，导致远乡镇成本增加，积极性不高，导致分配的任务有些乡镇不能全面完成。

### **（三）相关建议**

该项工作是为民办实事工程，各级政府应该重视，提高预算资金，制定完善的实施方案，对较远的乡镇补贴应该倾斜，把此项惠民工作落到实处。

# 2022 年县供销社综合改革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能更好完成项目实施，做好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积极发挥供销合作社成为党和政府密切联系农民群众的纽带，继续深化供销改革，2022 年规划新建基层社 4 个，提升基层社 1 个，农资流通设施和网点建设 1 个，为农服务中心建设 1 个，电商平台 5 个，化肥贴息项目监管，根据主管部门要求，需每个项目都进行实地规划、建设进度监管、质量监督、验收、宣传等一系列工作的费用。

###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2 年新建基层社 4 个，提升基层社 1 个，农资流通设施和网点建设 1 个，为农服务中心建设 1 个，电商平台 5 个，化肥贴息等项目已经全部按照规划落地实施。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为切实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县供销社成立了以主任为组长、分管副主任为副组长、财务股、监审股、业务股室为成员的绩效自评小组，对工作经费进行监管。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申报项目预算金额为 9.96 万元。

##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本次申报金额为 9.96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2. 资金到位。截止评价时，该项目资金到位 9.9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较及时。

3. 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未发现存在问题。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由基层社申报，县社分管副主任为副组长、财务股、监审股、业务股室为成员的小组，进行实地规划、建设进度监管、质量监督、验收、宣传产生的相关的一系列工作经费，做到专款专用，合法合规，安全高效。

**(二) 项目管理情况。**项目主管单位为县社，实施单位为各股室，财务股按照工作内容和时长进行补贴。

**(三) 项目监管情况。**县供销社成立了以主任为组长、分管副主任为副组长、财务股、监审股、业务股室为成员的绩效自评小组，对日常工作进行监管。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已全面完成，工作经费全部发放到位。

## **（二）项目效益情况**

县社进一步深化改革，激发供销合作社在乡村振兴战略中的内生动力和工作活力，依托现有经营服务网点，不断拓展为农服务领域，主动参与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农村现代流通体系建设。各基层社依托供销体系，实现了抱团取暖和做大做强，纷纷表示有信心有决心有恒心和供销社一起，为乡村振兴贡献供销力量，擦亮供销社这块“金字招牌”。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综合前述评估内容来看，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

### **（二）存在的问题**

县供销社综合改革工作经费 9.96 万元，该项资金只能完成上级主管部下达的建设规划任务，本级规划建设任务就需要自行解决，加之我社人员较少，日常经费较少，不能激发供销合作社在乡村振兴战略中的内生动力和工作活力。

### **（三）相关建议**

供销社属重要涉农部门，下基层落实工作的时间相对较多，加上乡村振兴工作的大力推动，没有相关的专项工作经费导致机关运行经费相当紧张，请县财政局适当提高供销社相关工作经费。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